重庆市水利局

关于将水旱灾害防御IV级应急响应升级为III级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水行政主管部门，局有关处室（单位）：

截至8月15日17时，全市潼南、铜梁、璧山、北碚、渝北、巴南、江津、綦江、丰都、垫江、梁平、忠县、石柱、万州、开州、云阳、黔江、酉阳、秀山等19个区县部分地区土壤轻度缺墒，大足、荣昌、永川、万盛、南川、彭水、长寿等7个区县部分地区土壤中度缺墒，奉节、巫溪、巫山、城口、涪陵、合川、武隆等7个区县部分地区土壤重度缺墒。据气象部门预测，未来一段时间全市晴热高温天气仍将持续，旱情将进一步发展。

市防汛抗旱指挥部于8月15日18时将抗旱Ⅳ级应急响应升级为Ⅲ级。根据《重庆市水利局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预案》（渝水防〔2022〕25号）规定，结合当前旱情形势，经会商研判，市水利局决定于8月15日19时30分将水旱灾害防御Ⅳ级应急响应升级为Ⅲ级应急响应。

请各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要立足“抗大旱、抗长旱”，进一步压实抗旱保供水责任，坚持每日旱情动态监测会商和蓄水保供研判，及时发布旱情信息，积极采取应对措施，按照“先生活、再生产、后生态”原则，科学合理调水节水，加快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建设，因地制宜采取管网延伸、泵站提水等方式积极开辟安全水源。同时，做好抗旱督导指导及技术支撑工作，调用水利防灾储备物资，全力保障受旱群众饮水安全，减轻灾害损失。

 重庆市水利局

2022年8月1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发布）

（联系人：杨茂松；联系电话：88722893）

 重庆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2年8月15日印发